

目　录

身残志坚罗斯福 1
荷兰后裔 2
青春岁月 4
就任总统 15
二战建功 18
未完成的画像 23
最高司令艾森豪威尔 32
出生于寒门 33
清苦的阿比林生活 38
就读阿比林学校 44
读书偏爱军事史 48
在西点军校 53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初露锋芒 67
碾转任职于部队、院校、机关 71
在乔治·马歇尔将军麾下 75
驻英美军司令 82
盟军最高司令 90
指挥“霸王”行动 93
艾森豪威尔热 108
担任哥伦比亚大学校长 112
北约武装部队最高司令 115
入主白宫 118
在国际舞台上 121
回到农场 133
海上骑士尼米兹 135
遗腹子 135
在潜水艇部队服役 138
巡洋舰指挥 140



太平洋舰队指挥 142
发动中途岛海战 151
争夺瓜岛 160
指挥菲律宾海战 164
海军五星上将 168
海军作战部部长 171
安葬在濒临太平洋的地方 175
“最有才能”凯末尔 177
从小爱军 177
有名气的年轻军官 180
“最富创造性”的将军 182
组建军队 186
国家元帅 187
“总司令战役” 190
富有远见的军事家 192



身残志坚罗斯福

富兰克林·罗斯福(1882—1945年),美国总统,政治家,第二次世界大战的三巨头之一。他早年当律师,1910年被选入纽约州议会,1913—1920年任助理海军部长。1921年秋得了严重的脊髓灰质炎,不幸下肢瘫痪,然而,他身残志坚,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他以坚强的意志,惊人的魄力,冲破了孤立主义的束缚,支援了英、苏等国的反法西斯战争。珍珠港事件后,他毅然同德、日、意宣战,同英、苏等20多个国家结成反法西斯大同盟。他以半身不遂的病残之躯,不远万里,远渡重洋,多次参加同盟国首脑会议,运筹帷幄,为打败德、意、日法西斯作出了重大贡献。所以有人说,罗斯福不仅是美国历史上执政时间最长的总统,而且也是最有威望的统帅之一。

荷兰后裔

在美国历史上，有两个姓罗斯福的总统，一个是第26届总统西奥多•罗斯福，另一个是他本族的侄子第32届总统富兰克林•德拉诺•罗斯福。他们虽然分属不同的支系，但都是荷兰移民的后裔。到富兰克林出生时，罗斯福家族已有几代人在哈得孙河畔定居下来。



11岁的罗斯福和母亲

富兰克林的诞生，给50岁的父亲詹姆斯•罗斯福和母亲萨拉•德拉诺带来了无穷的欢乐。由于没有兄弟姐妹跟他争夺父母的宠爱，富兰克林成了他们小天地的核心。他们不想宠坏他，他的生活受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到了严格的而又出于深情的管束。5岁以前，母亲一直让他留着垂肩的金色卷发，穿着童装，以后又坚持要他穿她的祖先默里族特有的苏格兰式短裙，富兰克林8岁时才说服母亲给他买了几套英国海员式的服装，快到9岁时才被允许自己洗澡。在整个童年，他都必须符合母亲规定的各种标准，甚至在他当了总统后，母亲还时常在严寒时提醒他穿得暖和些或穿上御寒的套鞋。

富兰克林对在海上航行有着浓厚的兴趣。他对童年最早的回忆就是跟着父亲乘船出航。他们曾经游览过欧洲大部分地方。富兰克林对英国、法国和德国就像对本国一样的熟悉。14岁时，他已随父母赴欧洲作过8次旅游了。海上生活不仅培养了他战狂风胜恶浪的勇气，而且还使他掌握了驾船的技术。当富兰克林的个子还没有长到他父亲那只51英尺长的“半月”号纵帆船的驾驶盘那样高时，他已经在船上掌舵了，甚至在刮风的时候也是这样。16岁时，他有了自己的小船，一只21英尺长的单桅快艇“新月”号。他曾驾驶这只船勘探过芬迪湾多岩的海岸。许多年以后，当富兰克林当了海军助理部长时，他发现自己对这一带海岸和知识很有用。有一次，在视察缅因州沿岸佛伦奇湾的海军设施时，他曾亲自驾驶一艘驱逐舰通过坎波贝洛与大陆之间的危险通道。他的熟练的驾驶技术

博得了海员们的称赞。

富兰克林还是一个热心的博物学家。11岁时，父亲给了他一支小口径猎枪，因为他已答应对哈得孙河流域特有的鸟每种最多只捕一只。鸟的数量和种类越捕越多，居然达到300多种标本。直到今天，富兰克林收藏的达切斯县的鸟类，仍旧属于最丰富之列。

富兰克林的再一个爱好是集邮，他搜集邮票的活动早在8岁就开始了。邮票使他着了迷，因为他可以把世界各国都收纳到自己的集邮簿中。若干年前，富兰克林的母亲萨拉由于父亲前往中国，就开始集邮。后来她把集邮簿送给弟弟弗雷德，他接过来后，努力加以扩充。当弗雷德舅舅看到小外甥富兰克林非常认真地摆弄他那少得可怜的邮票时，就在他9岁生日的那天，把自己珍藏的集邮赠给了他。这就是富兰克林集邮的老底子。由于他的勤奋和得天独厚的机会，他的集邮范围之广，价值之高，确实达到了惊人的程度，而且成了他终生的爱好。

青春岁月

富兰克林·罗斯福潇洒英俊，热情奔放，1986年9月，



他终于离开母亲的怀抱，进入美国著名的格罗顿公学。这所学校是按照美国上流社会教育思想建立起来，专为豪门巨富子弟进入名牌大学作准备的预备学校。它于1884年建立，很快就跻身于著名寄宿学校之列。

罗斯福在学校里，寄宿在宽6英尺，长10英尺的房间里。这里只有一些生活必需品，入口处挂一帘子，聊以代门。每天早上7点钟，学生们被持续的铃声唤醒，接着在宿舍督监的吆喝声中去洗冷水淋浴，不管是什么季节，天天如此。8点15分。孩子们作早祷，接着去上课。一天的正餐安排在中午。下午的其他时间排满了课和必需参加的体育锻炼。再洗一个冷水浴后，穿上漆皮鞋去吃晚饭，然后是晚祷和自习。

格罗顿的教学方法独具一格。虽然学校的宗旨是培养国家领导人，但奇怪的是几乎不讲授有关美国的课程。教师们十分卖劲地让孩子们熟悉英文经典著作，每天晚上为他们朗读。在第一学年，富兰克林学了拉丁文学、希腊文学以及英国和法国的文学，希腊和罗马的历史、代数、自然科学和神学。他的第一次成绩报告单表明，按十分制评分标准计算，他得了较好的平均分7.79分，在全班学生中名列前5名。但是，他的体育课却比较差。格罗顿是崇拜体育明星的。皮博迪认为，一个合格的学生应该是合

格的运动家，应该有运动健将的拼搏精神和豪爽的风度。可是罗斯福是个瘦高个，身高5英尺3英寸，体重只有100磅，其体力不能支持格罗顿盛行的橄榄球、篮球和划船。他擅长的网球、高尔夫球、骑马和帆船驾驶在格罗顿又不时兴。罗斯福可不是一个甘愿让同学冷落的人。他自动组织了橄榄球啦啦队，还自愿充当篮球队管理员，这样他就与学校中许多著名球员的关系密切起来。

虽说罗斯福在体育上不能出人头地，可他擅长辩论，是“辩论学会”的成员。他主张给予菲律宾以独立，主张加强海军力量。

16岁那一年，美西战争爆发，罗斯福准备和几个同学一起投笔从戎，参加海军去打西班牙人。可是，他忽然传染上猩红热，被隔离起来，失去了参战机会，然而他的参战愿望从西奥多·罗斯福身上得到了补偿。那就是人们认为他的堂叔老罗斯福在麦金利政府的海军助理部长任内，对发展美国海军发挥了重大作用，而且他本人还亲赴前线。于是，老罗斯福成了富兰克林心目中的英雄。虽然如此，他还是反对兼并夏威夷。

在格罗顿的这几年，富兰克林一直遵照皮博迪教导的社会福音教义，积极参加宗教活动和慈善工作。他参加了以在附近农村中主持礼拜仪式为宗旨的传教协会，协



助开办照顾波士顿穷苦儿童的圣安德鲁斯儿童俱乐部，参与新罕布什尔州阿斯奎姆湖畔为同一目的而开办的夏令营的工作。有一年夏天，他在那里当了一段时间的夏令营主持人。

1897年春季，富兰克林对政治、特别对美国海军的兴趣又一次受到了激发。长期以来他对那位精力充沛的远亲西奥多·罗斯福堂叔越来越敬慕。西奥多在辽阔的西部养成了健壮的体格和坦率的胸怀，后来到哈佛大学完成了学业。接着，他就卷起袖子，劲头十足地投身于当时公认的所谓“肮脏的政治交易”之中。富兰克林看到在他身上确实体现了皮博迪博士“服务于国家、服务于人类”的精神。西奥多因而成了这位年轻人终生追求、学习的榜样。就在这一年，富兰克林阅读了美国作家麦克莱的《美国海军史》和马汉海军上将的《制海权的影响》和《纳尔逊生平》。马汉对海军战略基本原理阐述得十分明晰透彻，使富兰克林读起来感到既有所启迪又是一种乐趣。富兰克林的传记作者奥尔登·哈奇说：“罗斯福一生中曾反复阅读这本著作，最后就像移居美洲的英国清教徒熟悉《圣经》那样熟悉它。”

临近毕业时，罗斯福表示想进海军学校，将来当一名海军军官。他的想法与父母的希望相距太远了。他们认

为他是独生子，父亲已经72岁，海德公园的一份不小的产业总得有人掌管。父亲说服了他，并建议他进哈佛大学法律系。父母认为法律是通向“锦绣前程”的跳板。1900年12月8日，父亲因心脏病与世长辞了，给富兰克林留下了12万美元的存款。他母亲萨拉夫人更富有，从外公那里继承了130万美元的遗产。当时物价很低，一磅牛排只要25美分，一个高级厨师的月薪也不过30美元。因此，这可以说是一笔不小的财富。但他对这些并不过分在意。

1900年，罗斯福在格罗顿的学习结束了。在6月25日的授奖会上，他意外地得到了拉丁文奖，奖品是40卷一套的莎士比亚全集。他描写自己当时的心情是“心里乐滋滋的”。他在从格罗顿寄出的最后一封家信中写道：“搏斗已经结束，战斗已获胜！”今后摆在他面前的又是一个新的学习历程了。

当1900年9月25日罗斯福从纽约来到哈佛时，这座大学正处于“黄金时期”。

哈佛大学是美国东部权势集团为造就上流社会接班人的名牌大学。在美利坚合众国诞生前140年，它就创建了。罗斯福家族与这所大学的渊源不浅。富兰克林的当总统的堂叔西奥多·罗斯福和父亲詹姆斯·罗斯福都是哈佛大学毕业的。哈佛大学的生活很散漫，完全不像格罗顿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那样要求严格，甚至可以整个学期吃喝玩乐，到期末时才请私人教师突击补习一下以应付考试。哈佛大学约有300多个富豪子弟，多数醉心于波士顿花天酒地的社交生活，忙于学校所在地坎布里奇镇名目繁多的著名俱乐部的竞选活动。这种生活需要花费大量金钱。越是名门或与各门沾亲带故者花费就更大。不过，富兰克林的兴趣不在寻欢作乐方面，而集中在政治上。似乎西奥多·罗斯福这颗正在升起的明星，已在召唤富兰克林担任公职了，他希望有朝一日爬上社会的顶峰。

正是为了这个目的，富兰克林·罗斯福选读了特别适合政治生涯的课程。他在摆在面前的五花八门的课程中，选择了历史和政治作为主修课，而把英语和演讲作为副修课。他也学习拉丁文、法文、地质学和经济学。他在后来说："我在大学里学了4年经济学，教给我的全部东西都是错误的。"

入校一年以后，富兰克林参加了哈佛共和党人俱乐部，从此开始了自己的政治生涯。尽管他父母的政治信仰倾向民主党，他却卖力地为共和党人竞选，虽然他自己还不够参加投票选举的年龄。大选前不久，他随同哈佛大学和麻省理工学院的大约1000名学生参加了一次火炬游行。与此同时，他还参加了办《红色哈佛报》的工作。为了

扩大影响，他要求当时担任纽约州长的堂叔——他所崇敬的英雄西奥多·罗斯福来校发表演说，并在演说后接受他的访问。于是校刊编辑部就吸收他为助理编辑。接着他的堂叔作为麦金利的伙伴与民主党的布赖恩竞选总统。

1901年9月麦金利总统被刺身亡，42岁的西奥多·罗斯福便成了美国历史上最年轻的总统。富兰克林在密切地注视着这位堂叔的“德政”。

年轻的富兰克林·罗斯福热忱地拥护他的堂叔西奥多贯彻“自由主义原则”的这种激动人心的政策；不过，他对新任总统的外交政策，尤其是对“门罗主义”引伸的原则有点将信将疑。

富兰克林·罗斯福由于在格罗顿就学了大学课程，所以在3年中就读完了获得文学士学位的必修课程。但是，为了利用在秋季这一学期里当选为《红色哈佛报》的主编，他必须继续在坎布里奇呆一个学年。因此，在1903年9月，他报名考进了研究生院，其目的不在于获得更高的学位，而是为了争得主编的职位。他说：“我的全部余暇都用在这份报纸上，我在大学里为从事公职所做的最好准备也许就是……办《红色哈佛报》”当时《红色哈佛报》是一张有4个专栏、4到8页的报纸。在罗斯福参加之前，报纸的内容枯燥乏味，思想保守，不敢得罪校方。罗斯福



1904年，罗斯福被选为《红色哈佛报》主编

给它注射了一针“现代新闻学”，加速了它的血液循环，从而也增高了全校教职员工的血压。

1904年6月，罗斯福从哈佛大学毕业。12月宣布与安娜•埃莉诺•罗斯福订婚。埃莉诺属奥伊斯特湾那一支的罗斯福家族，是西奥多•罗斯福总统的兄弟埃利奥特的女儿。1905年3月17日，富兰克林•罗斯福同远房堂妹安娜•埃莉诺•罗斯福在纽约举行婚礼。婚前，埃莉诺给富兰克林写了一封长信。信里引了伊丽莎白•巴雷特•勃朗宁的一首诗。诗中写道：

除非你能发誓，“生死不渝！”

否则，别称之为爱情！

埃莉诺虽然出生在一个豪门之家，但她幼年时的景况是很令人同情的。在她很小的时候，慈爱的母亲就去世了；她的父亲埃莉奥特•罗斯福由于贪酒，最终也丧了命。埃莉诺是由她的外婆霍尔太太拉扯大的。外婆家在哈得孙河旁的蒂沃里，住在一幢叫作“橡树台地”的阴森森的大宅子里，靠油灯和蜡烛照明。在霍尔家的孩子中，埃莉诺的母亲排行第一。埃莉诺在“橡树台地”有一位年轻快活的姨母和一个嗜酒如命的小舅舅瓦利•霍尔。她的小弟弟霍尔•罗斯福也寄养在那里。霍尔太太管不住自己家的孩子，于是作为一种补偿，她就以最古板的方式管教这个外孙女。这位老太太死守陈规，严格非凡，埃莉塔差不多就像贵族家庭中的未亡人所喂养的金丝雀那样不能自由。

富兰克林•罗斯福从一些零零星星的知心话里发现，埃莉诺童年时代仅有的一点光辉就是对她那迷人而又极不负责任的父亲的倾心热爱。除此而外，她总是闷闷不乐。这位孤寂的不幸的姑娘，直到去英国留学后情况才发生变化。她在艾伦伍德学校读了3年书，这使她的人生观大为改观。在女校长索维斯托的关怀和教导下，她神采



焕发，虽说长得不漂亮，却显得端庄娴静，别具一番风度。她博览群书，知识丰富，具有独到的见解。在有些问题上，比富兰克林·罗斯福知道的还多。

年轻的罗斯福相当惊讶地发现，自己对这位腼腆、聪敏的堂妹产生了强烈的好感。这种感情既是对她那种自怨自艾的体恤，也是对她的聪明才智的爱慕。罗斯福认为，埃莉诺实在好极了。她待人接物都具有极其严格的标准，可是又不偏执小气。她在社会学方面有着惊人的新颖见解，并且以亲身的经历作依据，因为她在纽约新拓居民区和儿童医院工作，对穷苦大众的疾苦了解得比罗斯福更深透。埃莉诺的活动并不局限于慈善事业。她殷切地希望投身于妇女所能从事的各种活动。和罗斯福一样，她也十分热爱生活，不同的是：罗斯福笑容可掬地面对生活，她则把满腔激情蕴藏在心底里。

这一对青年人心心相印、情投意合。只要两人稍长一段时间不见面，罗斯福就发觉自己对埃莉诺莫名其妙地思念不已。相反，当他们在一起时，他俩就变得毫无牵挂，其乐无穷。在罗斯福的友谊的阳光照耀下，埃莉诺就像一朵花苞那样盛开怒放了。但只是在他保证“生死不渝”后，埃莉诺才答应同他结婚。

他们的婚礼是在当任总统西奥多·罗斯福亲临主持

下进行的。举行婚礼的那一天，宾客如潮，冠盖云集，但大部分人是为了瞻仰总统的丰采而来。当总统的汽车抵达举行婚礼的处所时，掌声如雷，欢声震耳。婚礼主持人是格罗顿的老校长皮博迪博士，新娘保护人是她的总统叔叔。西奥多慈祥地挽着侄女，亲手将她交给富兰克林·罗斯福。仪式完毕时，西奥多·罗斯福向富兰克林·罗斯福表示了亲上加亲的祝贺，然后走向宴会厅。客人们紧跟着总统蜂拥而去。据说，罗斯福对这次婚礼和作为总统的威风留下了深刻印象。

自此以后，埃莉诺不仅在生活上，而且在政治上成



1905年，罗斯福与堂妹埃莉诺结婚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